

环保

生态环境法典贯彻启动，环境监测望受益

法典贯彻全面启动，地方攻坚重点明确。1) 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通知的发布标志着我国正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通知要求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深入学习贯彻法典，全面梳理配套制度，严格执法监管，并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法治化。对于环保产业，法典的实施将带来环境监测等细分领域的标准升级和监管趋严。建议关注环境监测领域的龙头标的聚光科技、雪迪龙等。2) 《2026 年广西生态环境工作要点》的颁布标志着广西在“十五五”开局之年以更高标准推进美丽广西建设和南方生态安全屏障筑牢：要点明确了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涉重金属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等重点方向，并将生态环境科技创新与 AI 赋能纳入年度工作部署。对于环保产业，涉重金属污染监测与治理，固废处理领域有望迎来区域性市场机遇。推荐关注环境监测领域的聚光科技，固废处理领域的惠城环保等。

宏观利率处于历史低位，关注高股息资产与成长性标的。现阶段宏观利率处于历史低位，我们看好技术能力突出、现金流优异的公司及低估值高分红的优质国企，重点推荐：1) 受益碳中和，需求空间打开的资源化赛道：危废龙头高能环境；中标重大危废项目、进军废塑料循环市场的惠城环保。2) 高分红、管理优异、业绩持续增长的环保国企洪城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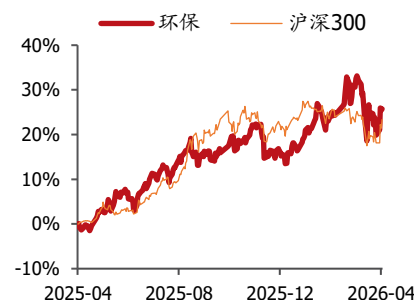
行业新闻：1) 垃圾焚烧|浙江省核定 2025 年 10-12 月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上网电量。2) 生态环保|武汉市印发 2026 年生态环境工作要点。3) 环境治理|《广西推进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

板块行情回顾：当周环保板块表现一般，跑赢大盘，跑输创业板。当周上证综指涨幅为 2.74%、创业板指涨幅为 9.50%，环保板块（申万）涨幅为 4.70%，跑赢上证综指 1.96%，跑输创业板指 4.80%；公用事业涨幅为 0.54%，跑输上证综指 2.19%，跑输创业板指 8.95%。环保子板块涨幅：监测（8.94%）、水处理（5.99%）、水务运营（1.72%）、节能（2.76%）、大气（5.35%）、固废（3.10%）。A 股环保股中涨幅前三的个股为中金环境（18.51%）、鹏鹞环保（18.22%）和盈峰环境（13.65%），跌幅前三的个股为卓越新能（-7.48%）、雪浪环境（-6.68%）、瀚蓝环境（-2.30%）。

风险提示：环保政策及督查力度不及预期、行业需求不及预期、补贴下降风险。

增持（维持）

行业走势



作者

分析师 杨心成

执业证书编号：S0680518020001

邮箱：yangxincheng@gszq.com

研究助理 黄琛睿

执业证书编号：S0680125100005

邮箱：huangchenrui@gszq.com

相关研究

- 1、《环保：锂电回收规范化，固废循环迎新机》 2026-04-08
- 2、《环保：水气污染排放标准升级，环境监测迎结构性机遇》 2026-03-29
- 3、《环保：政策+资金双轮驱动，节能装备需求释放》 2026-03-22

重点标的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投资评级	EPS (元)				PE			
			2024A	2025E	2026E	2027E	2024A	2025E	2026E	2027E
300779.SZ	惠城环保	买入	0.22	0.53	2.25	3.85	707.90	173.60	41.21	24.13
603588.SH	高能环境	买入	0.32	0.53	1.25	1.97	52.50	31.63	13.32	8.43
600461.SH	洪城环境	买入	0.93	0.98	1.03	1.07	9.90	9.98	9.52	9.15

资料来源：Wind，国盛证券研究所

内容目录

1 当周投资观点 3

 1.1 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 3

 1.2 《2026 年广西生态环境工作要点》 4

 1.3 持仓、估值处于历史低位，板块反弹望持续 5

2 板块行情回顾 7

3 行业要闻回顾 8

4 重点公告汇总 9

风险提示 11

图表目录

图表 1: 环保板块及大盘指数涨跌幅..... 7

图表 2: 环保指数详情..... 7

图表 3: 环保板块估值..... 7

图表 4: 当周涨跌幅极值个股 7

图表 5: 当周各行业涨幅情况 8

1 当周投资观点

1.1 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

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生态环境部于 4 月 7 日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的通知，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主要内容：

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领会编纂法典的重大意义，充分认识法典颁布实施生态环境和美丽中国建设的深远影响，准确把握法典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内涵，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全面贯彻落实法典的各项制度、措施、要求。重点从以下六个方面进行把握：第一，坚持党的领导，将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转化为法律制度。第二，坚持人民至上，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第三，坚持系统观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第四，坚持精准科学，推动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第五，坚持严密法治，进一步健全法律责任体系。第六，坚持绿色发展，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

■ 加强学习宣传，全面有效普及

要求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以高度责任感、使命感扎实推动法典贯彻实施。第一，全方位宣传。要全面开展法典宣传，加强与其他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职责的部门对接，形成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同向发力的法典宣贯工作格局。第二，系统化培训。将法典纳入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将学习法典作为干部教育培训、业务培训的“必修课”。

■ 完善配套制度，保障有效实施

法典确立了一系列新制度新规则，生态环境部将以法典为依据，持续推动完善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对标法典有关规定，加快推进配套制度建设；全面梳理与法典密切相关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不适应法典要求的及时推动修改、废止，维护法治统一。包括积极配合制定配套制度、全面清理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时停止执行与法典不一致的规定。

■ 强化执法监管，全面贯彻落实

法典的颁布实施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执法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尽早谋划，做好全面准备，全力推进法典落地见效。行动包括及时更新执法有关文件、同步更新行政执法系统、规范县级分局办案流程、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法治化

法典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设立绿色低碳发展编，聚焦与生态环境保护密切相关的绿色低碳发展重要领域、重要环节，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法律制度，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同步推进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设立“应对气候变化”专章，规定国家坚持减缓与适应并重，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充分彰显了大国担当。

►该通知的发布标志着我国正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通知要求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深入学习贯彻法典，全面梳理配套制度，严格执法监管，并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法治化。对于环保产业，法典的实施将带来环境监测等细分领域的标准升级和监管趋严。建议关注环境监测领域的龙头标的聚光科技、雪迪龙等。

1.2 《2026 年广西生态环境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印发《2026 年广西生态环境工作要点》，现提出“1+3+14+1”（1 个总体要求，3 项重大任务，14 项重点工作，1 个组织保障）方面工作安排。

◆ 主要内容：

■ 三项重大任务之一

持续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以推动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重点，健全完善督察整改工作机制，摄制 2026 年广西生态环境警示片。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开展美丽广西建设专项考核。

■ 三项重大任务之二

编制实施美丽广西建设“十五五”规划。统筹推进美丽广西建设“十五五”规划、基础能力建设规划，以及重点流域、大气、土壤地下水农村、固体、海洋、核与辐射、气候、自然生态等 8 个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全面构建生态环境领域“1+1+8”规划体系。推进桂林美丽城市先行区建设，实施阳朔县整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行动。

■ 三项重大任务之三

全力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落实落地。继续深化自治区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推动在涉重金属污染防治中强化依法环境执法、公益诉讼、矿业权整合有效衔接工作。深化国家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试点。

■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持续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减排和 VOCs 治理，抓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抓好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持续推进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扎实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

■ 推进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

推动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持续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和溶洞倾倒固体废物专项整治、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治理等专项行动。指导南宁、柳州、桂林市做好“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成效总结，加快广西“无废城市”建设方案编制工作。持续推进危险废物收运“一张网”建设，深化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工作。推进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环境监管，推动

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实现“五即”规范化建设。强化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

■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力度

常态化开展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人为活动遥感监测核查，完善监管体系。持续开展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完成第五次广西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持续推进广西陆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调查评估，深入开展广西生物遗传资源调查及案例研究。

■ 推进生态环境科技创新与 AI 赋能

加快“中国（广西）—东盟生态环境科技联合研究院”项目建设，重点推进重金属环境污染风险防控联合实验室建设。加快广西“生态云”统一基础支撑平台升级和漓江流域数智化平台建设，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水生态环境保护、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管执法、生态环境监测等场景的应用。

■ 提升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保障能力

优化全区监测网络布局，完成“十五五”区控监测站点（断面）调整设置工作。推进制定省级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标准。加强全区应急监测能力建设，落实《广西重金属环境风险应急监测能力三年（2025—2027 年）建设方案》，完善涉重金属监测预警网络体系，加快构建“污染源—环境敏感目标—跨区域”涉重金属监测防控网络，加强跨境、跨区域传输通道监测能力建设，加快构建边境区域生态环境一体化监测网络。

■ 深化生态环境合作交流

办好 2026 中国—东盟环境合作论坛，深入打造“中国—东盟青年绿色使者入桂行”等绿色人文交流品牌。推动中越生态环境合作，谋划实施中国（广西）越南跨境大气污染立体监测示范项目。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绿色产业发展交流协作。

■ 不断健全环境治理体系

深化生态环境法典衔接，梳理广西地方性法规与法典草案衔接要点，推进《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环境保护条例》修订工作。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开展替代修复示范基地试点。推进已立项的地方生态环境标准项目，特别是涉重金属等重点领域标准项目的编制工作。

►该工作要点的颁布标志着广西在“十五五”开局之年以更高标准推进美丽广西建设和南方生态安全屏障筑牢：要点明确了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涉重金属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等重点方向，并将生态环境科技创新与 AI 赋能纳入年度工作部署。对于环保产业，涉重金属污染监测与治理，固废处理领域有望迎来区域性市场机遇。推荐关注环境监测领域的聚光科技，固废处理领域的惠城环保等。

1.3 持仓、估值处于历史低位，板块反弹望持续

现阶段宏观利率处于历史低位，环保板块机构持仓、估值均处于历史底部，行业确定性与成长性强，配置性价比较高，我们推荐高成长性标的与高股息资产：

➤ **在手项目丰富，技术强壁垒高的危废处置公司：**

◆ **高能环境：**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环境系统服务商，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固废危废资源化利用、环保运营服务及环保工程等，可为客户提供环境综合性系统解决方案。在土壤污染防治法、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背景下订单加速释放，同时公司危废、垃圾焚烧在手优质项目多，投产加快。

◆ **惠城环保：**

- ✓ 坚持技术创新，主业切入重大危废项目：公司深耕技术，2024 年，公司拥有 61 例授权专利，我们期待后续多项技术产业化、释放业绩弹性。
- ✓ 废塑料项目稳步推进，业务高成长性值得期待：公司自主研发的混合废塑料深度裂解制化工原料技术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已在广东省揭阳市建设 20 万吨/年混合废塑料资源化综合利用示范性项目。该项目目前已试生产成功，装置运行平稳。项目投产后，对于推动全球废塑料化学回收循环利用具有里程碑意义，有望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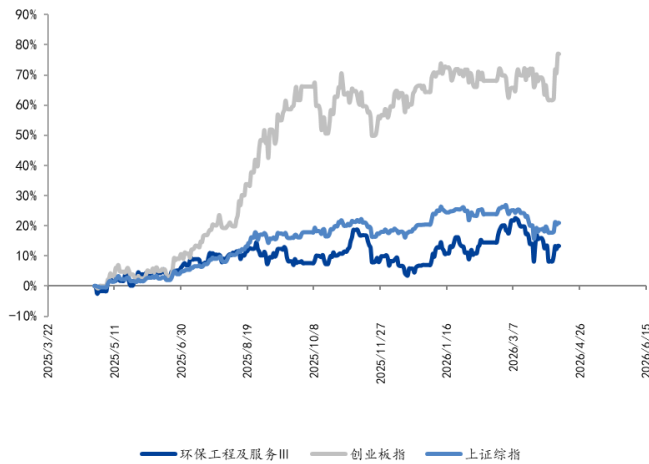
➤ **增长稳健，且高分红的洪城环境：**

- ✓ **业务成长空间大，多业务驱动业绩高质量增长。**公司是江西环保公用平台，业务涵盖自来水、污水处理、清洁能源、固废处置和其他相关产业。2016-2024 年，公司年收入复合增速 13.0%、归母净利复合增速 22.7%，业绩持续高增长，内生业务成长空间大：1) 高位有序推进高品质管道直饮水项目，凭借企业经营多年所沉淀下的技术服务到位、设备耐久度高、品牌传播范围广等复合优势，接力开拓潜在市场用户，争取实现直饮销售业务向优发展；2) 继续实施“水务+光伏”工程项目，力争完成总装机容量兆瓦的光伏电站建设，进一步推动企业绿色低碳发展；3) 加快乐平、崇仁和南昌县污水处理项目及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进度，努力实现自建工程安装向固定资产运维增收转化，项目投资回报；4) 跟踪优化污水处理厂“厂网一体化”、“供排水一体化”污水系统综合环境整治工程，以污水处理扩建工程项目为标的资本运作；5) 积极拓展若干固废、危废综合处置、流域治理等环保业务，结合现有主业，提升经营增收增效新空间；6) 着力提升营业收入率，压降应收款项数额，加快业务收入回流，确保企业资金顺畅循环。
- ✓ **高分红、配置价值凸显。**2024 年公司派发现金红利 6.0 亿元，占当年公司归母净利润的 50.1%，在业务稳定发展和股息率持续较高的背景下，公司质地优良静待价值重估。

2 板块行情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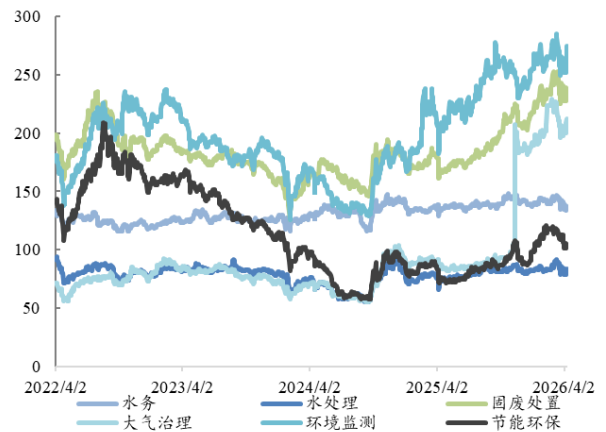
当周环保板块表现一般，跑赢大盘，跑输创业板。当周上证综指涨幅为 2.74%、创业板指涨幅为 9.50%，环保板块（申万）涨幅为 4.70%，跑赢上证综指 1.96%，跑输创业板指 4.80%；公用事业涨幅为 0.54%，跑输上证综指 2.19%，跑输创业板指 8.95%。环保子板块涨幅：监测（8.94%）、水处理（5.99%）、水务运营（1.72%）、节能（2.76%）、大气（5.35%）、固废（3.10%）。A 股环保股中涨幅前三的个股为中金环境（18.51%）、鹏鹞环保（18.22%）和盈峰环境（13.65%），跌幅前三的个股为卓越新能（-7.48%）、雪浪环境（-6.68%）、瀚蓝环境（-2.30%）。

图表1：环保板块及大盘指数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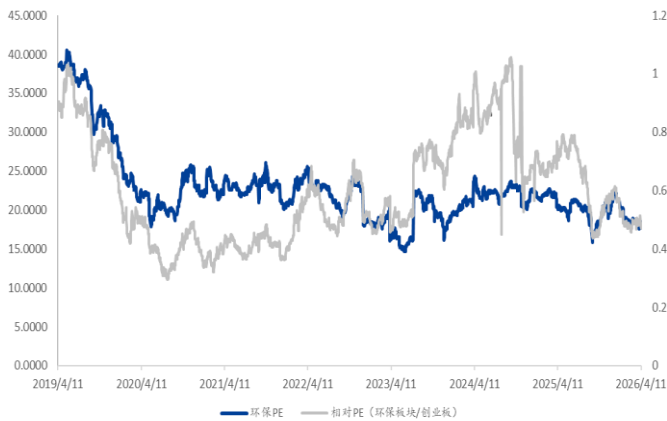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hoice，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2：环保指数详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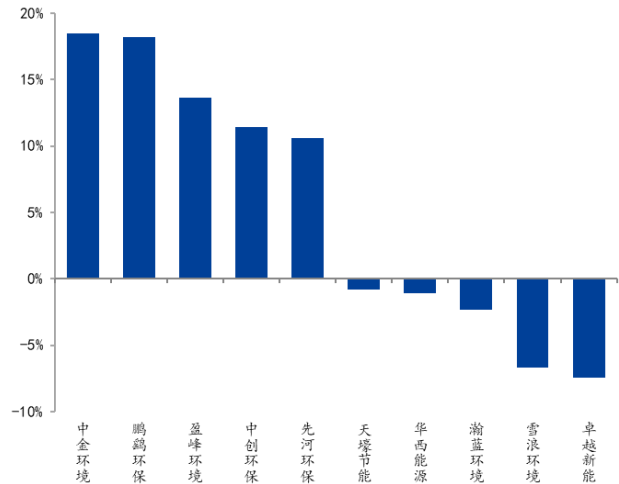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hoice，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3：环保板块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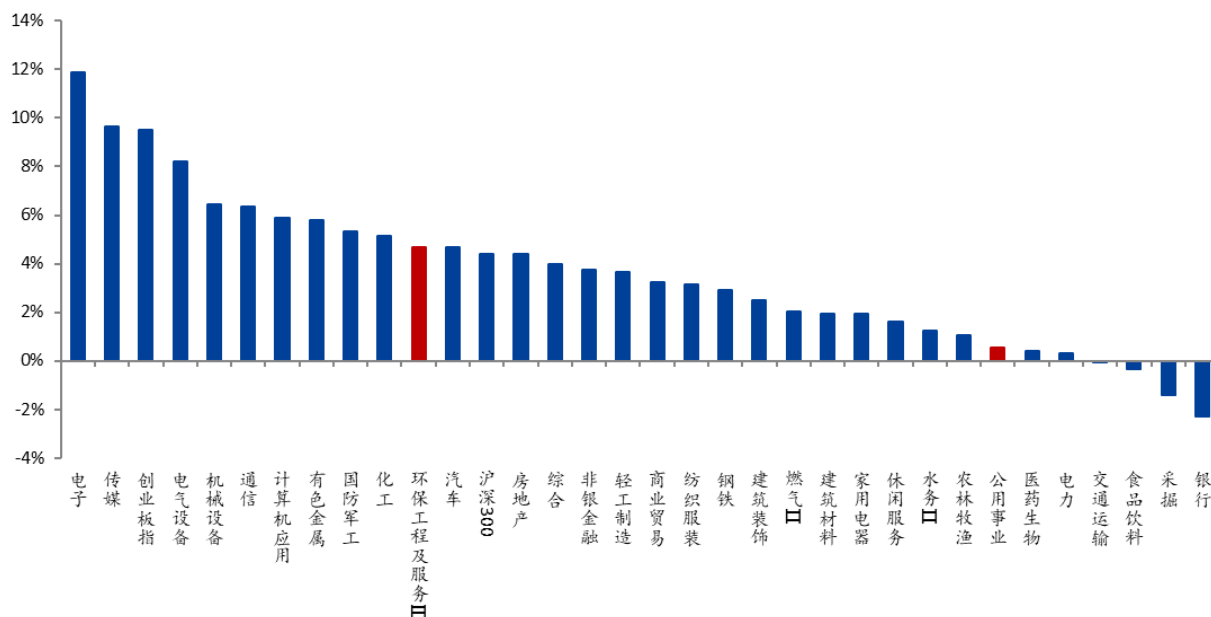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hoice，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4：当周涨跌幅极值个股



资料来源：Choice，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5: 当周各行业涨幅情况



资料来源: Choice, 国盛证券研究所

3 行业要闻回顾

【垃圾焚烧|浙江省核定 2025 年 10-12 月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上网电量】

4 月 2 日,浙江省发改委发布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电量核定情况表,核定全省 55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25 年 10-12 月垃圾发电上网电量,并补充核定宁波众茂姚北热电公司余姚生活垃圾焚烧 18MW 生物质发电项目 2025 年 7-9 月上网电量。电价执行差异化标准:核定的垃圾发电上网电量按 0.65 元/千瓦时(含税)执行,其余上网电量按 0.5058 元/千瓦时执行;未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清单的项目,暂按 0.5058 元/千瓦时执行,并网满 15 年后按相关规定调整。各级供电企业需及时支付对应电费。

【生态环保|武汉市印发 2026 年生态环境工作要点】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印发《2026 年全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以全面推进美丽武汉建设为主线,明确年度目标:长江、汉江武汉段水质保持优良,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超 75%;PM2.5 年均浓度力争达 34 微克/立方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以全面推进美丽武汉建设为主线,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高水平保护支撑保障高质量发展,确保“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实现良好开局,为全力打造“五个中心”、全面建设现代化大武汉贡献生态环境保护力量。

【环境治理|《广西推进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印发《广西推进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明确 2027 年、2030 年、2035 年三阶段目标:到 2027 年力争 1—2 个城市成为全国美丽城市示范标杆;到 2030 年争取 9 个左右城市取得标志性成果;到 2035 年,城市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环境质量保持全国领先,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形成智慧高效、多元共治的城市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美丽城市建设实现全覆盖。

4 重点公告汇总

【ST 京蓝-股票异常】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4 月 2 日-3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偏离值超 13.49%，构成异常波动。自 2026 年 1 月 23 日以来股价累计涨幅达 145.83%，但公司业绩持续亏损，2025 年预计扣非净利润亏损 1.5 亿-2.2 亿元，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靶材业务尚未正式生产，鑫联科技资产注入逾期且存在多重不确定性，控股股东 100%股权质押且业绩补偿款逾期未足额支付，提示投资者审慎决策。

【维尔利-可转债到期】公司“维尔转债”（代码 123049）将于 2026 年 4 月 12 日到期，最后交易日为 4 月 7 日，最后转股日为 4 月 10 日，兑付登记日为 4 月 10 日。到期兑付价格为 118 元/张（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资金发放日为 4 月 13 日，当日完成摘牌。未转股的可转债将被强制赎回，停止交易后至转股期结束前仍可按 3.55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

【深南电 A-项目投资】公司控股孙公司西湾能源拟投资建设中山市翠亨新区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二、三期）项目，建设规模 200MW/400MWh，静态总投资不超过 3.9 亿元，单位造价不超 0.973 元/Wh。项目旨在充分发挥一期项目的协同效应，提升项目综合收益，增强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深南电 A-股票异常】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000037）于 2026 年 4 月 1 日-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累计跌幅偏离值达 20%，构成异常波动。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前期披露信息无需补充更正。公司近期审议通过投资中山市翠亨新区 200MW/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二、三期）项目，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提示投资者注意市场交易风险。

【德创环保-股份质押】公司控股股东德能控股解除 760 万股股份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3.72%），解除后其累计质押股份 380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8.63%、占其持股总数 43.26%。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股份占持股总数 31.89%，质押风险可控，无平仓风险，不影响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

【惠城环保-可转债价格】公司“惠城转债”（代码 123118）转股价格由 11.11 元/股调整为 14.59 元/股，调整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起生效。本次调整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10,338,117 股新股（发行价 82.22 元/股）导致股本增加，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完成价格校准。

【盈峰环境-股东减持】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弘创投资于 2026 年 4 月 2 日-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2014.9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的 0.64%。减持后弘创投资仍持有 2.17 亿股，占比 6.9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中赋科技-可转债赎回】公司“中环转 2”（代码 123146）触发提前赎回条款，最后转股日为 2026 年 4 月 9 日，4 月 10 日起停止转股并启动强制赎回，赎回价格 101.486 元/张（含税，含当期应计利息 1.486 元/张）。因目前“中环转 2”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中环转 2”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桂冠电力-季度发电】公司 2026 年一季度累计发电量 111.0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05%；其中水电 99.5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7.59%），风电 6.38 亿千瓦时（同比增

长 15.79%)，光伏 3.3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42%），火电 1.76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0.54%）。增长主要受益于红水河上游水库来水偏多及新能源装机增加。

【黔源电力-季度业绩】公司预计 2026 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 8200 万元-9700 万元，同比增长 58.16%-87.09%；扣非净利润 8000 万元-9500 万元，同比增长 56.05%-85.31%。业绩增长主要因一季度来水同比偏多 52.30%，发电量同比提升 17.53%。

【深圳能源-债券发行】公司发布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简称“26 深能 Y2”，代码 524744，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基础期限 3 年，每 3 年可行使续期选择权，票面利率询价区间 1.50%-2.30%，主体与债项评级均为 AAA，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武汉控股-控制权变动】公司发布收购报告书摘要，武汉信城产业投资集团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取得武汉市水务集团 80% 股权（此前已持有 20%），划转后间接控制公司 40.18% 股份，成为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武汉市国资委，本次划转无需支付资金且免于发出要约。

【卓越新能-股东减持】控股股东卓越投资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4 月 9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1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6%，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40,50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3%。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68.75% 降至 67.76%，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影响公司控制权。

【穗恒运 A-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1.41 亿元，同比下降 3.66%；归母净利润 3.02 亿元，同比增长 81.54%；经营现金流净额 8.47 亿元，同比增长 11.47%。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公司清洁煤电、气电装机超 2GW，集中式光伏装机达 1.05GW，储能、氢能业务稳步推进。

【川能动力-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00 亿元，同比增长 17.83%；归母净利润 5.02 亿元，同比下降 30.87%；经营现金流净额 23.03 亿元，同比增长 46.01%。李家沟锂矿及锂盐项目达产，锂电业务贡献增长；风电光伏受送出受限影响收入下滑。

【湖南发展-季度业绩】公司预计 2026 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 1125 万元-1375 万元，同比增长 165.00%-223.89%；扣非净利润与归母净利润基本一致，业绩增长主要系水电站上游来水偏丰，水电发电量大幅增加。

【首创环保-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8.86 亿元，同比下降 5.81%；归母净利润 17.72 亿元，同比下降 49.78%；扣非净利润 16.02 亿元，同比增长 2.68%。拟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公司聚焦水务、固废、大气、资源能源全产业链，资产负债率 63.76%，经营现金流 37.62 亿元。

【龙源技术-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60 亿元，同比下降 24.83%；归母净利润-3567.06 万元，同比由盈转亏；经营现金流净额 2.20 亿元，同比增长 63.40%。拟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同力股份-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3.89 亿元，同比增长 3.98%；归母净利润 8.39 亿元，同比增长 5.83%；经营现金流净额 3.93 亿元。拟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7 元（含税），公司主营非公路自卸车，产品覆盖海内外矿山与工程市场，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深圳燃气-季度业绩】公司 2026 年一季度营收 68.11 亿元，同比下降 9.35%；归母净利润 2.67 亿元，同比增长 14.56%；天然气总销量 16.40 亿立方米，同比微增 0.31%，利润增长主要来自燃气资源与综合能源业务。

风险提示

1、环保政策及督查力度不及预期

环保行业政策及督查依赖度高，政策不及预期市场释放不足，环保订单释放不及预期。

2、行业需求不及预期

地方政府实际推进生态环境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3、补贴下降风险

政府对环保细分行业补贴力度存在调整风险。



免责声明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任何机构或个人如引用、刊发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国盛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精准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5%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5%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10%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国盛证券研究所

北京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楼中海地产广场东塔 7 层
 邮编：100077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南昌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编：330038
 传真：0791-86281485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洋泾路 555 号陆家嘴金融街区 22 栋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124100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00 号鼎和大厦 24 楼
 邮编：518033
 邮箱：gsresearch@gszq.com